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投资种类：银行理财产品。
- 现金管理投资金额：人民币 72,800 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和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并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6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一、前次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2 年 7 月 5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购买了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汉府支行的理财产品。

上述理财产品已经到期赎回，公司收回理财本金人民币 20,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1,208,219.18 元，本金及利息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2022 年 7 月 2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7,800 万元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的理财产品。

上述理财产品已经到期赎回，公司收回理财本金人民币 7,8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191,473.97 元，本金及利息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2022 年 7 月 22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购买了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港支行的理财产品。

上述理财产品已经到期赎回，公司收回理财本金人民币 5,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153,541.67 元，本金及利息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2022 年 7 月 22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40,000 万元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港支行的理财产品。

上述理财产品已经到期赎回，公司收回理财本金人民币 40,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1,229,501.37 元，本金及利息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2022 年 7 月 26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购买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南昌路支行的理财产品。

上述理财产品已经到期赎回，公司收回理财本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250,547.95 元，本金及利息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2022 年 7 月 29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购买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南昌路支行的理财产品。

上述理财产品已经到期赎回，公司收回理财本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250,547.95 元，本金及利息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2022 年 7 月 29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购买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南昌路支行的理财产品。

上述理财产品已经到期赎回，公司收回理财本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250,547.95 元，本金及利息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建设期较长，存在暂时闲

置的募集资金，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存储效益，增加资金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资金使用安排合理、有序。

（二）现金管理投资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0,5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未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含本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对使用各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和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情况

（1）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7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400,000,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已支付的保荐及承销费（含税）人民币 5,000,000.00 元后，公司收到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395,000,000.00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到位，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天运[2020]验字第 90023 号《验资报告》，且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2）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21号）核准，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龙蟠科技”）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2,987,551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6.5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199,999,977.01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24,468,856.18 元（不含增值税）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175,531,120.83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到账，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出具了《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中天运[2022]验字第 90024 号）。

3、募投项目情况

（1）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募集资金已投入金额
1	年产 18 万吨可兰素项目	16,500.00	8,959.07
2	新能源车用冷却液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3,500.00	3,287.69
3	补充流动资金	9,256.10	9,393.05
合计		39,256.10	21,639.81

（2）非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金额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新能源汽车动力与储能电池正极材料规模化生产项目	251,843.65	129,000.00
2	年产 60 万吨车用尿素项目	43,293.42	38,553.11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50,000.00	50,000.00
合计		345,137.07	217,553.11

备注：鉴于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和各项目具体情况对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进行调整。

4、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进度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募投项目按计划有序推进，本次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四) 投资方式

1、本次委托理财的基本信息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工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318 期 G 款	5,000	1.05%至 3.40%	6.04 至 19.56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20578】	40,000	1.000%或 3.531%	42.74 或 150.91
兴业银行	结构性存款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7,800	1.50%或 2.88%或 3.09%	29.17 或 56.01 或 60.09
工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333 期 P 款	20,000	1.05%至 3.40%	19.56 或 63.34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42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39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91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34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否

2、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1) 工商银行委托理财协议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318 期 G 款
存款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型
存款期限	42 天
起息日	2022 年 08 月 30 日
到期日	2022 年 10 月 11 日

观察标的	观察期内每日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取值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 3 位，表示为一美元可兑换的日元数。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显示相关数据，则该日指标采用此日期前最近一个可获得的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
挂钩标的观察期	2022 年 8 月 30 日(含)-2022 年 9 月 29 日(含)，观察期总天数 (M) 为 31 天；观察期内每日观察，每日根据当日挂钩标的表现，确定挂钩标的保持在区间内的天数。
挂钩标的初始价格	产品起息日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取值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 3 位，表示为一美元可兑换的日元数。如果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显示相关数据，该日指标采用此日期前最近一个可获得的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
观察区间	观察区间上限：初始价格+510 个基点 观察区间下限：初始价格-510 个基点
预期年化收益率	$1.05\% + 2.35\% \times N/M$ ，1.05%，2.35%均为预期年化收益率，其中 N 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小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且高于汇率观察区间下限的实际天数，M 为观察期实际天数。客户可获得的预期最低年化收益率为：1.05%，预期可获最高年化收益率 3.40%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请以实际到期收益率为准
预期收益计算方式	预期收益=产品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产品实际存续天数/365（如到期日根据工作日准则进行调整，则产品实际存续天数也按照同一工作日准则进行调整），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 3 位四舍五入，具体以工商银行实际派发为准

(2) 中国银行委托理财协议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20578】
产品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产品期限	39天
起息日	2022年09月01日
到期日	2022年10月10日
挂钩标的	澳元兑美元即期汇率，取自EBS（银行间电子交易系统）澳元兑美元汇率的报价。如果该报价因故无法取得，由银行遵照公正、审慎和尽责的原则进行确定。
观察水平	基准值-0.0059
基准值	基准日北京时间14:00彭博“BFIX”版面公布澳元兑美元汇率中间价。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相关数据，中国银行将以公正态度和理性商业方式来确定。
基准日	2022年9月1日
观察期	2022年9月1日北京时间15:00至2022年9月28日北京时间14:00
产品收益计算	产品收益计算基础为ACT365。 如果在观察期内，挂钩指标始终大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保底收益率1.0000%（年率）；如果在观察期内，挂钩指标曾经小于或等

	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最高收益率3.5310%（年率）
产品费用	本产品无管理费。

(3) 兴业银行委托理财协议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C40220902002）
存款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型
存款期限	91 天
起息日	2022 年 09 月 05 日
到期日	2022 年 12 月 05 日
兑付日	到期日当日，遇节假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观察标的	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观察日	2022 年 11 月 30 日
观察日价格	观察日之观察标的价格
参考价格	起息日之下一观察标的工作日之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上午基准价
产品收益	产品收益=本金金额×（固定收益率+浮动收益率）×产品存续天数/365
固定收益率	1.50%/年
浮动收益率	若观察日价格小于等于参考价格*99.5%，则浮动收益率=1.59%/年； 若观察日价格大于参考价格*99.5%且小于等于参考价格*145%，则浮动收益率=1.38%/年； 若观察日价格大于参考价格*145%，则浮动收益率为零。
管理费	本存款产品收益的计算中已包含（计入）乙方的运营管理成本（如账户监管、资金运作管理、交易手续费等）。客户无需支付或承担本产品下的其他费用或收费。

(4) 工商银行委托理财协议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2 年第 333 期 P 款
存款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型
存款期限	34 天
起息日	2022 年 09 月 08 日
到期日	2022 年 10 月 12 日
观察标的	观察期内每日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取值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 3 位，表示为一美元可兑换的日元数。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显示相关数据，则该日指标采用此日期前最近一个可获得的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

挂钩标的观察期	2022年9月8日(含) - 2022年9月30日(含)，观察期总天数（M）为23天；观察期内每日观察，每日根据当日挂钩标的表现，确定挂钩标的保持在区间内的天数。
挂钩标的初始价格	产品起息日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取值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3位，表示为一美元可兑换的日元数。如果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显示相关数据，该日指标采用此日期前最近一个可获得的东京时间下午3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
观察区间	观察区间上限：初始价格+470个基点 观察区间下限：初始价格-470个基点
预期年化收益率	$1.05\% + 2.35\% \times N/M$ ，1.05%，2.35%均为预期年化收益率，其中N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小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且高于汇率观察区间下限的实际天数，M为观察期实际天数。客户可获得的预期最低年化收益率为：1.05%，预期可获最高年化收益率3.40%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请以实际到期收益率为准
预期收益计算方式	预期收益=产品本金×预期年化收益率×产品实际存续天数/365（如到期日根据工作日准则进行调整，则产品实际存续天数也按照同一工作日准则进行调整），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3位四舍五入，具体以工商银行实际派发为准

3、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说明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投资产品为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不断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五）投资期限

本次现金管理产品期限分别为42天、39天、91天、34天。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4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下属公司）使用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和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止公司。该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请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

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公司于2022年6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下属公司）使用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止。该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请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的投资产品，公司经营管理层已经对其投资风险进行了严格的事前评估，评估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使用额度未超过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尽管公司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1）投资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运营。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披露义务。

（4）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6月/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12月/2021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2,997,348,888.59	852,632,013.28
资产总额	11,646,420,026.52	6,105,089,676.59
负债总额	6,004,094,962.30	3,244,826,443.98
净资产	5,642,325,064.22	2,860,263,232.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7,073,573.20	-408,571,099.18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募集资金使用，并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

截止到2022年6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1.55%，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72,8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2022年6月30日）货币资金的比例为24.29%，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12.90%，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6.25%。

(二)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 委托理财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将严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货币资金”科目，利润表中的“财务费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与“投资收益”科目。

特此公告！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9日